

陶然论金

# 统一披露规则让投资者买得更明白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一项重要内容是，充分保障其知情权与选择权。2025年12月25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正式对外发布《银行保险机构资产管理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立足“同类业务、相同标准”，统一明确了资产管理信托产品、理财产品、保险资管产品的信息披露基本原则、责任义务、共性内容及内部管理要求等。

为何强调信息披露？这要从资产管理产品“受人之托、代人理财”的本质讲起。投资者不论购买理财产品还是公募基金产品，都是将自己的钱交给金融机构的专业人士，委托他们代替自己从事相关投资活动。既然我把钱委托给你，我就有权知道自己的钱被投向了哪些领域、怎么投的、金融机构代理人是否尽职等重要事项。投资者如何知晓？靠的是规范、有效信息披露制度。

## 加力支持重点领域

# 长期护理保险扩面提标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实施康复护理扩容提升工程，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加强对困难群体的关爱帮扶。长护险被称作继“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五大社会保险之后的“第六险”。从国外的实践以及国内试点情况来看，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能够减轻失能失智人员家庭的生活照护压力，分担医疗护理的高额费用，从而大幅度减轻个人或家庭的经济负担，有利于促进养老服务产业的发展。

## 试点范围持续扩大

数据显示，我国有4500多万失能失智老年人，需要家人或养老医疗机构给予长期照护。2016年6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发布《关于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指导意见》，其中确定15个城市作为试点地区，并将吉林、山东两个省列为重点联系省份，组织开展试点探索。2020年9月，国家医疗保障局会同财政部印发《关于扩大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指导意见》，决定进一步扩大试点范围。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符合条件的失能人员可选择在定点服务机构接受护理服务，或由定点服务机构上门提供居家护理服务。各地在试点过程中因地制宜、分步推进，做好政策衔接，保障失能人员长期护理基本需求，促进长期护理制度可持续发展。

在浙江宁波，当地在试点之初就打破传统基本医疗保险体系城乡二元壁垒，只要参加了长护险，无论城镇职工还是城乡居民，符合条件者都能享受同等待遇保障。宁波先后吸纳359家长期护理定点服务机构，并创新设立基层服务点，实现服务本土化、就近化，目前服务网络已覆盖所有乡镇街道。宁波现已有839万人参加长护险，累计近5万人享受待遇。

在山东，民政部门和医保部门携手来，将高龄失能照护、长期护理保险等内容纳入重点民生实事清单，全方位系统性破解养老照护难题。2024年，山东省政府出台了《关于加强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服务工作的若干措施》，从能力评估、服务体系、重点人群、服务质量4个方面提出措施，系统支持发展专业照护服务，满足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服务需求。目前山东省共有机构护理型床位33.5万张，建设认知障碍老年人友好社区50个。

在近日举行的2025年全国长期护理保险高质量发展大会上，国家医保局局长章鸿介绍，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已覆盖近3亿人，累计惠及超330万失能群众，基金支出超千亿元。

## 服务待遇水平提升

长护险试点以来，各地因经济发展水平差异导致信息不对称、标准不统一、监管不到位等问题发生，制约着这项制度从“点上突破”向“面上推广”跨越。

国家医保局秉持顶层设计、统筹规划、试点先行、稳步推进的基本原则，于2022年初启动长期护理标准研究，明确标准体系需符合法律法规与专业要求，覆盖全业务范围、科学协调且动态完善，最终初步构建起包含基础共性、管理工作、公共服务、评价监督四大子体系、23项标准的层次分明、功能完备的长护险信息业务标准体系。

在山东，16个地市均启动居民长护险试点，重点针对失能人员、失业人员、大病人员等群体完善保障政策，解决不同群体后顾之忧。山东省医保局副局长李博介绍，济南、青岛、东营、济宁、滨州5市已先行实现居民长期护理保险全覆盖；截至2025年8月底，全省参保人数达5570万人，其中，居民参保人数达到2793万人。山东省医保局指导济南、淄博、烟台、济宁、德州、滨州7市将康复辅助器具租赁纳入长期护理保险支付范围，进一步减轻失能人员及其家庭经济负担，全省累计有3215名失能人员享受到适宜的

但各类金融机构的资产管理产品众多，如何制定信息披露标准？金融管理部门给出的思路是：同类业务、相同标准。这相当于，大家既然参加同一个运动项目，就得遵守统一的规则，不能有的松、有的紧，否则既不利于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也不利于形成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此前，资产管理信托产品、理财产品、保险资管产品三者均没有专门的信息披露监管制度，相关要求被分散在不同的制度之中，标准不完全一致。为此，有必要构建适合上述三类资产管理产品特点的信息披露制度，统一监管规则，强化信息披露行为监管。

一要让产品销售“看得清”。资产管理产品的生命周期包含三个主要阶段：产品募集期、产品存续期、产品终止期，不同时期的信息披露重点存在较大差异，应分阶段予以明确。

先看募集期，即产品的销售环节。在此期间，金融机构应向投资者说清楚，正在募集的这款产品准备把资金投向哪些领域，采取何种发行、运作方式，适合哪个风险等级的投资者等。为此，《办法》明确规定，在产品募集环节，重点规范产品说明书、产品合同内容，明确业绩比较基准要求。

二要让产品风险“厘得清”。进入产品存续期，投资者的资金就正式开始运作了，并产生相应损益。这时，投资者需要清楚了解持有产品的净值变化、损益表现、投资资产情况等。如果投资者购买的是开放型产品，他们可以根据上述信息灵活调整投资策略，例如，选择赎回产品或是继续持有。为此，金融机构应定期开展信息披露，如遇重大事项，应强化及时披露，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

三要让产品收益“算得清”。到了产品终

止期，投资者最关心的往往是“收成”，赚了多少或赔了多少。资产管理产品打破刚性兑付后，虽然“赚或赔”均属于正常市场现象，但金融机构要把其中的关键问题说清楚。例如，金融机构应发布产品的到期公告或清算报告，披露产品的收费情况、收益分配情况、剩余财产分配情况等，让投资者买得明白、算得清楚。

最后，投资者也要多留心、细查看，持续提升自身金融素养，有效保护自身合法权益。尤其购买产品前，投资者一定要认真阅读该产品的说明书、风险揭示书、投资协议书等文件，重点关注产品的资金投向、运作方式、期限、收费标准等内容，切忌不看文件就盲目签字，更不宜听信销售人员的一面之词，要结合自身的风险偏好与资金使用规划，理性、审慎决策。

□ 本报记者 于泳



职工”到“城乡一体”，保障范围从“重度失能”到“中度失能”，服务内容从“医疗护理”到“医疗护理+生活照护”的三重升级。目前，人保健康长护险业务已覆盖37个地市，服务覆盖参保群众2200多万人。人保健康总裁邵利锋表示，“十五五”时期，人保健康将更加深入参与政策性长护险经办管理，积极发展商业护理保险，夯实“基础+补充”护理保障体系；加快搭建覆盖居家、社区、机构的优质服务网络，为老年人提供疾病预防、上门护理、药械配送等健康养老服务，实现“支付+服务”双轮驱动，切实减轻家庭养老负担，缓解一人失能、全家失衡的困境。

2025年11月末，北京市石景山区医保局与爱心人寿、泰康人寿两家商业保险公司签约2026年长护险经办工作。爱心人寿自2018年

就开始负责石景山区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并积极探索“政策型长护险+短期普惠补充型商业护理保险+长期型商业护理保险”的系统建设工作。爱心人寿长护险团队相关负责人介绍，爱心人寿不断推动优化长护险服务流程，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并组建了一支由评估师、康复治疗师、长期照护师、养老护理员等专业服务人员组成的年轻精干、技术过硬的照护团队，以更加专业化的护理团队和细致的服务，为失能老人提供更全面的生活照料和医疗护理服务。

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速到来，长护险与千万家庭息息相关，相关制度建设是民生工程，更是民心工程。居家照护、生命体征监测、康复训练……“十五五”时期，长护险制度将全面推广，守护千万家庭的安全网将越织越密。

近期，中国人保、中国人寿、中国平安、新华保险4家A股上市险企陆续实施2025年中期分红，已派发现金红利合计约293.36亿元。其中，中国平安分红规模最大，为172.02亿元；行业中期分红规模较2024年增长8.8%，展现出险企强劲的资本实力与稳健的经营信心。

中国人保发布2025年上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42.24亿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3.17亿元。此前，新华保险、中国平安和中国人寿相继发布2025年上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多家险企也在中期业绩发布会上表示，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将与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

分红的核心支撑来自投资端的稳健表现。在利率环境趋稳、权益市场阶段性修复背景下，上市险企通过优化资产配置结构，实现总投资收益率回升，为分红提供充足现金流支撑。

近年来，保险行业整体实力增强，资产规模持续提升。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25年三季度末，保险业总资产达40.40万亿元，同比增长15.42%。同时，险企不断调整投资端布局，加之资本市场回稳向好，增厚了险企的投资收益。数据显示，2025年，保险资金投向权益市场余额大幅增加。截至2025年三季度末，保险资金运用余额达到37.46万亿元，较2025年年初增长12.6%。

清华大学国家金融研究院院长田轩认为，险企积极实施中期分红，还源于险企的负债结构优化。负债端转型强化长期价值，头部险企主力产品已从传统增额终身寿险转向分红型增额终身寿险与分红年金，在资产负债匹配管理能力持续提升的背景下，险企具备更强的风险抵御能力和分红稳定性。

险企积极实施中期分红，也离不开政策的支持。2024年4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新国九条”)，明确提出要“增强分红稳定性、持续性和可预期性，推动一年多次分红、预分红、春节前分红”。在这一顶层设计指引下，拥有稳定盈利能力和平足资本实力的保险公司，率先从行动上积极响应。

对此，田轩认为，政策为险企分红提供了明确的导向和制度保障。首先，“新国九条”及证监会后续配套政策，直接促使上市险企将分红提升到更重要的战略层面，将中期分红从可选项逐步转变为必选项或优先项。其次，政策不仅刺激了单次分红的金额，推动了分红频次的增加，“一年多次分红”还优化了分红的时间结构。最后，政策倒逼险企提升经营质量与资本实力的透明度，有助于提升市场对险企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前景的认可度。

展望未来，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曾燕建议，险企分红政策应建立以风险利差为核心、资本充足率为约束、平滑储备为缓冲的精细化分配体系，促使保险业回归保障本源、实现向长期稳健经营的转型。一是建立透明、可预期的中长期分红框架。可以借鉴国际成熟险企的经验，将分红政策与营运利润挂钩，以剔除短期投资波动的影响。二是丰富股东回报工具箱。险企可探索“现金分红+股票回购”的组合策略。在股价被低估时，回购注销能有效提升每股价值。同时，险企应降低分红对投资利差的过度依赖，通过精准核保提高死差和费差在利润中的贡献占比，确保分红来源的质量。

本报编辑 曾金华 尚 喆 美 编 夏 祛

# 合力打击金融领域“黑灰产”

本报记者 王宝会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公安部在日前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表示，2025年6月至11月，公安部会同金融监管总局部署17个重点省市开展为期6个月的金融领域“黑灰产”违法犯罪集群打击。工作开展以来，共立案查处金融领域“黑灰产”犯罪案件1500余起，涉案金额累计近300亿元，有效净化了金融市场生态。

近年来，金融领域的消费纠纷较为突出，滋生了非法贷款中介等乱象，并借助互联网快速蔓延，已形成完整的黑灰产业链，严重侵害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扰乱金融市场正常秩序。

素喜智研高级研究员苏筱芮表示，目前贷款领域金融“黑灰产”的操作手段和套路通常有以下3类：一是在社交平台上以“代理维权”“征信修复”等为名对债务人实施欺骗；二是不法贷款中介包装“职业背债人”，伪造身份和流水材料实施骗贷；三是不法分子利用AI换脸、仿冒APP、虚假交易平台等技术手段实施欺诈。

在互联网经济浪潮下，金融“黑灰产”依托平台进行市场营销和规模扩张，呈现出链条化、批量化等特点。“经过公安系统和监管系统半年多的努力，金融领域‘黑灰产’蔓延的势头虽有所收敛，但作案手段不断翻新且愈加隐蔽。”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稽查局局长邢桂君表示。

面对这一严峻形势，消费金融行业主动应对，通过人工智能等技术，加快构筑风险防线。

中原消费金融通过建设“黑灰产”线索平台，制定标签体系，在贷前审批、客服热线、逾期管理等环节多轮筛选，结合身份证核验、声纹识别、背景音判定等进行精准识别，目前已积累数万条线索数据，对“黑灰产”进行及时预警。海尔消费金融构建起科技赋能线索挖掘、警企联动高效打击、用户教育源头防范的防御体系，通过智能反欺诈系统，精准识别“黑灰产”线索。近年来，依托成熟的“黑灰产”打击机制与丰富经验，海尔消金在接到用户反馈后，第一时间联动各相关部门成立“黑灰产”打击专项行动小组，协助公安机关开展侦查工作。

金融“黑灰产”危害大、影响深，当前的治理工作仍面临诸多挑战。中央财经大学中国互联网经济研究院副院长欧阳日辉表示，部分金融消费者缺乏金融知识，存在侥幸和投机心理，易误入金融“黑灰产”陷阱。目前，金融“黑灰产”认定标准还不明确，相关法律法规不健全，违法犯罪成本较低。此外，还有多种因素交织使得金融“黑灰产”不断演变，增加了治理难度。

为进一步加大金融“黑灰产”治理力度，金融机构之间应加大协作、综合施策。中原消费金融相关负责人表示，金融“黑灰产”流动性强，依靠单一机构难以实现全面覆盖，金融机构之间应加强信息、线索与经验共享，共同应对“黑灰产”侵害，解决行业难题。2025年，中原消金由消费者

权益保护部、法律合规部牵头，在系统建设、线索核查、外部协同等方面投入大量资源，通过线上引导和线下核查挖掘“黑灰产”线索，协助公安机关挖掘非法金融中介线索11例，破获非法中介团伙案件3起。

“对于后续‘黑灰产’治理，一方面需压实平台主体责任，明确定义‘黑灰产’的文字、视频内容归属与界定，督促互联网平台加强对入驻主体和发布内容的审核，建立快速响应的举报和处置机制；另一方面要深化数字化赋能，借助智能识别与预警、动态风险洞察与溯源、及早识别和处置金融‘黑灰产’。”苏筱芮表示，要加强公众教育与源头预防，通过真实案例、司法判例等展示“黑灰产”特征与危害，提升公众的风险意识和鉴别能力。

总的来说，“反催收联盟”“职业背债”等新业态“黑灰产”在金融领域迅速扩张，已经成为影响当前金融秩序的行业乱象之一，金融监管部门要加强与公安机关协作配合，积极参与此类行业乱象治理。邢桂君表示，一是持续加大对非法贷款中介、非法代理维权等重点领域的打击力度，保持“公安+监管”联合执法高压态势。二是强化与市场监管、司法等部门的沟通联动，着力推动金融领域“黑灰产”综合治理。三是推动完善制度机制，与相关部门开展联合调研，对金融犯罪相关制度进行专题研究，提出立法建议，共同推动健全金融法治体系。